

包头市青山区志 (1991—2010年)

第三篇

人口 民族 宗教

disanpian·renkou minzu zongjiao

第一章 人口

第一节 人口规模

一、人口数量

1990年，青山区共有26个民族，总人口25.64万人。

2000年，根据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全区总人口39.01万人，其中少数民族2.36万人，占人口总量的6.05%。

2010年，根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全区总人口48.12万人，其中少数民族3.15万人，占人口总量的6.55%。

1990年、2000年、2010年青山区人口普查辖区人口数量统计表

表3-1-1

年度	总户数（户）	总人数（人）	男（人）	女（人）
1990	68 594	256 394	130 985	125 409
2000	133 366	390 136	198 983	191 153
2010	178 929	481 211	245 290	235 921

二、人口分布

（一）城乡分布

随着青山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农村居民、外来人口逐渐向城区涌入，总人口也在不断增加。2000年，全区总人口中有户籍的人口为38.59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31.42万人，占总人口的81.42%；农业人口7.17万人，占总人口的18.58%。

2010年，全区总人口中有户籍的人口为47.9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34.57万人，占总人口的72.17%，农业人口13.33万人，占总人口的27.83%。

（二）辖区分布

2000年，全区有8个街道办事处和1个镇，总人口390 136人，其中先锋路街道办事处36 589人，幸福路街道办事处28 778人，万青路街道办事处42 970人，富强路街道办事处46 880人，科学路街道办事处62 863人，青山路街道办事处52 442人，自由路街道办事处51 321人，乌素图街道办事处17 657人，青福镇50 636人。

2010年，全区有8个街道办事处和2个镇，总人口481 211人，其中先锋路街道办事处36 057人，幸福路街道办事处33 608人，万青路街道办事处53 096人，富强路街道办事处

48 592人，科学路街道办事处67 213人，青山路街道办事处48 658人，自由路街道办事处74 175人，乌素图街道办事处24 684人，青福镇55 489人，兴胜镇39 639人。

2010年青山区人口普查各街道办事处、镇人口分布统计表

表3-1-2

街道办事处	总户数（户）	总人数（人）	男（人）	女（人）
先锋道办事处	13 365	36 057	18 568	17 489
幸福路办事处	12 633	33 608	16 349	17 259
万青路办事处	19 613	53 096	26 589	26 507
富强路办事处	18 521	48 592	24 295	24 297
科学路办事处	24 542	67 213	34 592	32 621
青山路办事处	19 281	48 658	24 885	23 773
自由路办事处	26 115	74 175	35 562	38 613
乌素图办事处	8521	24 684	13 236	11 448
青福镇	22 144	55 489	30 471	25 018
兴胜镇	14 194	39 639	20 743	18 896

三、人口密度

青山区地处大青山南麓，北部为工业企业集中区，南部为居民区。2008年，区划调整前，总面积为56平方公里。

1990年、2000年，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分别为4578人、6966人。

2010年，区划调整后，青山区总面积扩大为280平方公里，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1718人。

第二节 人口变动

一、自然变动

（一）出生率

1991—2000年，共有出生人口36 292人，年平均自然增长率9.71‰。

2001—2010年，共有出生人口28 770人，年平均自然增长率4.39‰。

1991年，青山区新出生人口2654人，出生率约为10.43‰。2010年，新出生人口3371，出生率约为7.46‰。

（二）死亡率

1991年，青山区共死亡735人，人口死亡率约为2.89‰。2010年，共死亡1135人，死亡率约为2.51‰。

1991—2010年青山区人口变动统计表

表3-1-3

单位：‰

年度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年度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1991	10.43	2.89	7.54	2001	9.08	3.60	5.48
1992	14.39	3.18	11.21	2002	8.25	3.71	4.55
1993	14.59	3.06	11.53	2003	5.79	3.47	2.32
1994	14.41	3.02	11.39	2004	7.57	4.17	3.39
1995	15.51	3.47	12.04	2005	7.49	3.21	4.28
1996	14.94	3.99	10.94	2006	7.59	3.15	4.44
1997	12.19	3.57	8.62	2007	8.27	3.43	4.84
1998	11.97	3.60	8.37	2008	7.89	2.98	4.90
1999	11.67	3.62	8.05	2009	7.31	2.51	4.80
2000	10.98	3.47	7.51	2010	7.46	2.51	4.95

二、机械变动

1990年，由于迁入大量的经济管理、科学技术人才及进城务工农民工，导致人口急剧增加。1990—2010年，人口增长主要以机械变动为主，20年中人口增加22.48万人，平均每年增加1.12万人。

（一）人口流入

1990年，青山区第四次人口普查汇总资料统计流入人口13 710人。

2000年，青山区第五次人口普查资料统计流入134 983人，其中男性68 675人，女性66 308人。

2007年，兴胜镇划归青山区管辖，流动人口由21 507人增至81 718人。

2010年，青山区第六次人口普查资料统计流入青山区225 026人，其中男性118 499人，女性106 527人。

（二）人口流出

2007年，青山区流出人口195人。2008年，流出人口160人。2009年，流出人口202人。2010年，流出人口195人。

第三节 人口构成

一、民族构成

2000年，全区有汉族36.64万人，占总人口的93.95%；其他少数民族合计2.36万人，占总人口的6.05%。

2010年，全区有汉族44.97万人，占总人口的93.45%；其他少数民族合计3.15万人，占总人口的6.55%。

2000—2010年青山区第五次、第六次人口普查各民族人口统计表

表3-1-4

单位：人

民 族	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	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
汉族	366 415	449 722
蒙古族	10 491	17 682
回族	5607	5904
藏族	47	41
维吾尔族	90	22
苗族	58	118
彝族	98	92
壮族	62	85
布依族	64	12
朝鲜族	217	185
满族	6160	6550
侗族	18	23
瑶族	5	6
白族	11	18
土家族	67	128
哈尼族	—	1
哈萨克族	—	39
傣族	1	3

续表

民 族	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	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
黎族	19	33
傈僳族	—	3
佤族	39	16
畲族	12	10
拉祜族	—	1
东乡族	4	23
纳西族	2	5
景颇族	—	1
柯尔克孜族	—	1
土族	3	6
达斡尔族	281	298
仫佬族	4	5
羌族	11	11
毛南族	—	1
仡佬族	—	2
锡伯族	41	48
阿昌族	—	1
怒族	—	6
乌孜别克族	2	2
俄罗斯族	19	21
鄂温克族	36	63
裕固族	1	4
京族	3	2
鄂伦春族	4	4
其他未识别的民族	60	11
外国人加入中国籍	—	2

二、性别构成

1991—2010年，区相关部门广泛采取控制人口性别比扩大措施，贯彻落实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综合治理，严厉打击非法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的终止妊娠行为。开展关爱女孩，促进男女就业平等等一系列活动。

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全区总人口中，男性24.53万人，占50.98%；女性23.59万人，占49.02%。性别比（以女性为100对男性的比例）由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4.13下降为103.97，整体下降0.16个百分点。

青山区第五次、第六次人口普查性别统计表

表3-1-5

年度	总户数（户）	总人数（人）	男（人）	女（人）	性别比 （女=100）
2000年五次人口普查	133 366	390 136	198 983	191 153	104
2010年六次人口普查	178 929	481 211	245 290	235 921	104

三、年龄构成

随着全区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开展，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的逐年下降，人口年龄结构发生着深刻的变化。

（一）0~14岁少年儿童人口比重下降

2010年，有0~14岁少年儿童57 616人，占总人口比重的11.97%。同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相比，比重下降4.9%。

（二）15~64岁青壮年人口的比重上升

2010年，有15~64岁青壮年378 539人，占总人口比重的78.67%。同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相比，比重上升0.28%。呈现持续上升的态势，但上升幅度开始减缓。

（三）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大幅增长

2010年，有65岁及以上老年人45 056人，占总人口比重的9.36%。同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相比，比重上升4.62%。

2000年青山区第五次人口普查人口年龄分组统计表

表3-1-6

单位：人

分年龄组	总人口			各年龄组占总人口百分比		性别比 (女=100)
	合计	男	女	男	女	
0~4	19 430	9896	9534	2.54	2.44	103.80
5~9	22 376	11 495	10 881	2.95	2.79	105.64
10~14	23 883	12 405	11 478	3.18	2.94	108.08
15~19	32 870	16 237	16 633	4.16	4.27	97.62
20~24	29 971	15 503	14 468	3.98	3.71	107.15
25~29	45 243	22 769	22 474	5.84	5.76	101.31
30~34	47 466	24 532	22 934	6.29	5.88	106.97
35~39	39 520	20 894	18 626	5.36	4.78	112.18
40~44	27 580	14 210	13 370	3.64	3.43	106.28
45~49	23 479	11 392	12 087	2.92	3.10	94.25
50~54	20 946	9482	11 464	2.43	2.94	82.71
55~59	19 438	9182	10 256	2.35	2.63	89.53
60~64	18 694	10 253	8441	2.63	2.16	121.47
65~69	9923	5621	4302	1.44	1.10	130.66
70~74	4977	2843	2134	0.73	0.55	133.22
75~79	2533	1376	1157	0.35	0.30	118.93
80~84	1023	489	534	0.13	0.14	91.57
85~89	484	186	298	0.05	0.08	62.42
90~94	102	31	71	0.01	0.02	43.66
95~99	12	2	10	—	—	20.00
100岁及以上	2	1	1	—	—	100.00

2010年青山区第六次人口普查人口年龄分组统计表

表3-1-7

单位：人

分年龄组	总人口			各年龄组占总人口百分比		性别比 (女=100)
	合计	男	女	男	女	
0~4	17 358	8950	8408	1.86	1.75	106.45
5~9	17 670	9029	8641	1.88	1.80	104.49
10~14	22 588	11 564	11 024	2.40	2.29	104.90
15~19	35 786	17 972	17 814	3.73	3.70	100.89
20~24	50 924	26 384	24 540	5.48	5.10	107.51
25~29	37 802	19 569	18 233	4.07	3.79	107.33
30~34	36 326	18 279	18 047	3.80	3.75	101.29
35~39	50 815	25 926	24 889	5.39	5.17	104.17
40~44	51 961	27 043	24 918	5.62	5.18	108.53
45~49	42 057	22 127	19 930	4.60	4.14	111.02
50~54	29 018	14 909	14 109	3.10	2.93	105.67
55~59	23 772	11 477	12 295	2.39	2.56	93.35
60~64	20 078	9068	11 010	1.88	2.29	82.36
65~69	17 760	8244	9516	1.71	1.98	86.63
70~74	15 600	8359	7241	1.74	1.50	115.44
75~79	7541	4098	3443	0.85	0.72	119.02
80~84	2908	1666	1242	0.35	0.26	134.14
85~89	989	517	472	0.11	0.10	109.53
90~94	195	91	104	0.02	0.02	87.5
95~99	57	16	41	—	0.01	39.02
100岁及以上	6	2	4	—	—	50.00

四、文化构成

根据第五次、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数据显示，2010年，全区大专以上文化程度

占总人口比重较2000年增长了10.68%，人口受教育程度结构重心逐步上移，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2000—2010年青山区第五次、第六次人口普查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比较表

表3-1-8

受教育程度	2010年		2000年		2010年与2000年相比	
	人数 (万人)	占总人口比重 (%)	人数 (万人)	占总人口比重 (%)	人数 (万人)	占总人口比重 (%)
大专及以上	11.60	4.38	4.66	2.03	6.94	10.68
高中	10.65	4.02	6.16	2.68	4.49	6.27
初中	15.79	5.96	13.19	5.74	2.60	2.02
小学	6.93	2.62	7.05	3.07	-0.12	-0.19

第四节 婚姻与家庭

一、婚姻

(一) 结婚

1991—2010年，青山区有51 011对新人领取结婚证。

(二) 离婚

1991—2010年，青山区离婚7594对，离婚呈逐年上升趋势。

二、家庭

随着社会经济快速发展，青山区城乡居民生活条件不断改善，传统观念也在发生改变，大家庭结构正在逐步消失，家庭结构逐步简单，规模逐步缩小。2010年，全区常住人口中有家庭户168 193户，家庭户人口为431 027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56人，比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的平均每个家庭户人口2.83人减少0.27人。

2000-2010年青山区第五次、第六次人口普查人数与户数统计表

表3-1-9

年度	总户数(户)	总人数(人)	每户平均人口数 (人)	年均增长率(%)
2000年五次人口普查	133 366	390 136	2.93	4.29
2010年六次人口普查	178 929	481 211	2.69	2.12

第二章 人口普查

第一节 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

截至2000年11月1日零时，青山区总人口为39.01万人，比1990年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的人数增长52.16%。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性别比为104:100，男女性别人口逐步趋于平衡。全区0~14岁人口为6.57万人，占总人口的16.84%；15~64岁人口为30.52万人，占总人口的78.24%；65岁以上人口1.91万人，占总人口的4.92%。居住着汉族、蒙古族、满族、达斡尔族等23个民族，其中汉族人口占总人口的93.95%，少数民族人口占6.05%。

青山区第五次人口普查总人口表

表3-2-1

单位：人

地区	总人口		
	合计	男	女
青山区	389 952	198 799	191 153
先锋道街道办事处	36 589	18 803	17 786
幸福路街道办事处	28 778	15 013	13 765
万青路街道办事处	42 970	21 434	21 536
富强路街道办事处	46 880	23 519	23 361
科学路街道办事处	62 863	31 070	31 793
青山路街道办事处	52 442	26 796	25 646
自由路街道办事处	51 321	25 475	25 846
乌素图街道办事处	17 657	9036	8621
青福镇	50 452	27 653	22 799

第二节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

截至2010年11月1日零时，青山区总人口为48.12万人，比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

的人数增长23.35%。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的性别比为103.97：100。全区0~14岁人口为5.76万人，占总人口的11.97%；15~64岁人口为37.85万人，占总人口的78.67%；65岁以上人口4.51万人，占总人口的9.36%。居住着汉族、蒙古族、满族、达斡尔族等23个民族，其中汉族人口占总人口的93.46%，少数民族人口占6.54%。

青山区第六次人口普查总人口表

表3-2-2

单位：人

地区	总人口		
	合计	男	女
青山区	481 211	245 290	235 921
先锋道街道办事处	36 057	18 568	17 489
幸福路街道办事处	33 608	16 349	17 259
万青路街道办事处	53 096	26 589	26 507
富强路街道办事处	48 592	24 295	24 297
科学路街道办事处	67 213	34 592	32 621
青山路街道办事处	48 658	24 885	23 773
自由路街道办事处	74 175	35 562	38 613
乌素图街道办事处	24 684	13 236	11 448
青福镇	55 489	30 471	25 018
兴胜镇	39 639	20 743	18 896

青山区第五、六次人口普查户口登记地在外乡街镇道人口比较表

表3-2-3

单位：人

年度	合计	省内			省外
		合计	本市区其他乡镇街道	本省其他县市	
2000年 第五次人口普查	150 858	132 651	76 193	56 458	18 207
2010年 第六次人口普查	222 050	178 870	66 413	112 457	43 180

青山区第五、六次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对比表

表3-2-4

单位：人

主要指标	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	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
总户数（户）	133 366	178 929
总人口（人）	390 136	481 211
其中：男	198 983	245 290
女	191 153	235 921
平均家庭户规模（户）	2.83	2.56
各年龄段人口比重（万人）	—	—
其中：0~14	16.87	11.97
15~64	78.39	78.67
65+	4.74	9.36
民族构成（万人）	—	—
其中：汉族	94.1	93.46
蒙古族	2.69	3.67
其他少数民族	3.21	2.87
各种受教育程度人口（人）	—	—
其中：小学	70 508	69 312
初中	131 897	157 910
高中	98 411	106 472
大专及以上	46 552	116 029
文盲率（%）	4.05	1.73

第三章 人口控制

第一节 机构

1976年，青山区计划生育办公室成立。1980年，更名为区计划生育委员会。

1991年，内设办公室、宣传股、规划统计股。下辖的计划生育指导站（以下简称技术服务站）为区计划生育委员会所属相当股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1996年，更名为区计划生育局。

2004年，更名为青山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以下简称区计生局），内设办公室、宣传股、规划统计股、技术股、政策法规股、流动人口管理股、信息网络管理股，核定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26人，工勤编制1人。计划生育协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公室为计生局所属相当股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008年，技术服务站更名为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计生服务中心），由幸福路5号街坊搬迁至大连新型小区温馨园37号，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

截至2010年，内设机构，所属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未发生变化。

第二节 宣传教育

1991年，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举办大型街头板报联展，展出展板500多块。

1992年，开办普及人口与计划生育基础知识工作师资培训班4期，培训180人。

1993年，在华建俱乐部举办大型《人类与性》展览10天，2万多人参观。

1995年2月17日，开展中国12亿人口日宣传活动，驻区单位的7辆宣传车上街巡回宣传。

1999年，制定《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的实施方案》，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

2001年，被评为“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地区。

2004年，创办婚育学校中心校，位于幸福路街道办事处六楼，面积80平方米，可容纳70多名现孕人员。

2005年，分别在青福镇、内蒙古一机集团公司、北重集团公司、乌素图街道办事处开设婚育学校分校，面积均为90平方米。讲师均由各大医疗单位的妇科、儿科专家、教授担任。截至2010年，共开办培训班300多期，受益人群达9000余人。同年，与内蒙电视台动漫驿站部联合制作计生动漫宣传片；与包头广播电台共同举办“空中计生家园”栏目，获第五届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文图音像宣传品评选广播节目类三等奖；与包头晚报联合举办

“计生连着你我他”专栏。再次被评为“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地区。

2006年，被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评为“十五”期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区旗县。

2007年，被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授予“人民满意执法单位”称号。

2008年，加强入户面对面宣传，各街镇、村（居）委计生干部深入重点人群家中进行宣传；区服务中心下乡深入农户就避孕节育知情选择、出生缺陷、生殖保健等知识进行广泛宣传；镇、街道办事处对重点已婚育龄妇女就生殖保健知识等内容进行系统化培训，共办培训班50期，累计培训1万余人次。被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评为优质服务区旗县。

2010年，举办婚育知识培训班60多期，培训2000多人次。

1999—2010年，连续获得市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优秀奖。

2010年，被国家人口计生协评为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县级先进单位。

第三节 综合措施

一、晚婚 晚育

1988年，计划生育宣传提倡晚婚、晚育。截至2010年，提倡和鼓励晚婚晚育，仍是计划生育宣传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

1991—2010年青山区女性晚婚率情况表

表3-3-1

单位：%

年 份	晚婚率	年 份	晚婚率
1991	81.00	2001	98.27
1992	86.50	2002	98.56
1993	85.40	2003	98.44
1994	86.80	2004	91.83
1995	91.16	2005	91.32
1996	93.58	2006	91.00
1997	98.85	2007	92.93
1998	94.32	2008	83.32
1999	90.76	2009	96.45
2000	90.47	2010	84.61

二、优生 优育

在倡导晚婚晚育的同时，大力宣传优生优育。具体做法是：凡近亲属关系不予发放结婚证；二是对申请领取结婚证的人（育龄期），要求双方提供体检证明（青山区自2010年7月1日起实施免费婚检政策），凡医学证明没有隐性遗传疾病者允许结婚；三是保障新生儿健康。对欲生育者，提倡怀孕前后3个月服用叶酸；四是提倡孕妇做定期胎检，确保胎儿健康出生；五是注重婴幼儿营养（包括胎儿）和儿童早期教育（包括胎教）。

第四节 人口生育管理

一、服务体系建设

（一）技术服务

1991年，技术服务站承担妇科常见病防治、优生咨询、孕检、生殖保健、计划生育手术等多项服务工作。

2003年，投入18万元，改善技术服务站的办公设施，房屋面积从500平方米扩大到809平方米，添置离心机，输卵管通液诊断治疗仪，更换B超等仪器。10月，青福镇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室从稀土高新区划归青山区。

2004年，技术服务站抽调骨干医生组成生殖健康专家组，利用流动服务车深入居（村）为群众服务达400余天，行程1.7万公里，共为1.2万名育龄妇女进行生殖健康检查，建立生殖健康档案；发放优生优育各类资料1.4万份；开展“一滴血、查疾病、防痴呆”及TORCH优生检测，共筛查新生儿6000多例，其中患病12例，经过积极治疗全愈9例。

建立五级服务网络平台，开通60部热线电话，设立18家社区居（村）民委员会优质服务示范点，编制《青山区优质服务工作手册》，将1万多份优质服务咨询热线宣传折页送到当年新婚、现孕、出生后重点服务的家庭当中。

2005年，区计划生育药具工作划归区人口计生局直管。在全区推行避孕药具领取“直通车”工程，实现药具“一卡通”免费领取制、免费IC卡自助发放制、投币自助制、上门服务制。

2006年，在社区计划生育综合服务点设立人口学校、流动人口之家、社区“0对1”模式咨询室、B超服务室、生殖健康知识图书角、生殖健康宣传展板等，根据群众需求，提供综合服务。先后投入12万元建立生殖健康电子信息平台，初步建立已婚育龄妇女电子生殖健康档案。开展男性健康与防治艾滋病宣传活动，组织有关专家、医生为农民工现场进行义诊咨询、测量血压，发放男性健康手册、艾滋病预防手册等宣传资料。还承担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工作现场会的有关工作。

2007年，兴胜镇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室由九原区划归青山区。为优化队伍结构，区计生服务中心充实2名专业技术人员，并聘用3位高级技术职称人员，作为计划生育学科带头人。

2009年，为全区所有新婚待孕人群、孕期前3个月和哺乳期前3个月的人群免费发放叶酸2931盒；抽调30名受训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区2个镇、8个街道办事处样本点进行入户

调查；为全区5年以上口服避孕药的二百余名妇女进行免费体格检查；为2000户“幸福工程”贫困家庭开展系统检查服务。

2010年，青山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区政府）投入110万元，开展出生缺陷干预两免服务（即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和免费孕前优生检测）。

（二）信息化建设

1991—1997年，各街镇户卡和报表全部是以纸质登记并上报的。

1998年，使用计划生育人口信息系统，统计报表从纸质报表改为电子报表。

2002年，区计划生育局中心机房在区政府大楼建成。

2003年，建立区计划生育局网，在科学路街道办事处建成第一个街镇机房，将原来的计划生育人口信息系统更新为育龄妇女信息系统。

2008年，全区计生系统将育龄妇女信息系统更改为内蒙古全员人口和已婚育龄妇女信息管理系统。

2009年，人口计生网络服务器安置在区行政审批中心机房中。

2010年，建成青山区特色的“八库一群一站”（“八库”指生殖健康数据库、育龄妇女信息库、孕检信息库、初生儿信息库、病残儿信息库、高危人群信息库、重点人群信息库、“三查”人员信息库；“一群”指区计生局QQ群；“一站”指区计生局网站）管理服务模式，通过建设信息采集系统、业务执行系统、全员人口管理系统和流动人口管理系统，实现市、区、街三级资源共享。

二、目标管理

2004年，举行“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启动仪式，以“无息贷款，直接到人，能人带头，滚动运作，劳动致富”的形式，帮助贫困家庭。

截至2007年，为191位贫困母亲滚动贷款资金28万元。并对实行计划生育的5户农村家庭，发放奖励扶助金每户1000元。

2008年，实施特别扶助制度。帮扶独生子女死亡或伤、病残后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家庭，其中伤残扶助金额960元/户，死亡扶助1320元/户，全年共帮扶27户。同年，青山区在包头市率先提出“一杯奶”惠民工程并纳入出生缺陷干预工程，成为促进优生优育的政策导向性措施。

截至2010年，2417名孕妇享受到“一杯奶”惠民政策。特别扶助52户（其中伤残家庭21户，扶助金额1320元/户，死亡家庭31户，扶助金额1620元/户），奖励扶助18户，扶助金额1320元。

三、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

1991—1998年，在全区广泛开展贯彻《全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和《青山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实施细则》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活动。

2001年，使用全国统一的《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2008年，加大对大型集贸市场、外来工较多的单位、城乡结合部、封闭住宅小区等重点区域的监管。采取以现居住地管理为主、双向交流为辅、流入地和流出地互相对接的办法，形成“覆盖广、功能全、效率高”的流动人口管理网络。

2009年，区政府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一盘棋”“三年三步走”实施方案》，明确各相关部门之间对流动人口工作的职责，并将流动人口工作纳入人口计生的考核体系。

2010年，加强流动人口的管理服务，构建“家的温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品牌，分别成立企管（晶牛有限责任公司）流动人口之家、商管（富强市场）流动人口服务协会、街管（富强路办事处）流动人口服务站、村管（兴胜镇）流动人口服务小组，实施流动人口同城待遇。

第四章 民族

第一节 机构

1984年，青山区民族事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区民委）和青山区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成立，合署办公，对外挂民委牌子。

1996年5月，根据《关于印发民族宗教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青府办发〔1996〕48号）文件精神，区民委更名为区民族宗教局，核定行政编制3名，其中领导职数2名（1正1副）。10月5日，根据《关于对青山区民族宗教局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实施方案的批复》，核定行政编制4名，其中局长、副局长、副主任科员、科员各1名。

2002年5月，根据《关于印发青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青党办发〔2002〕50号）文件精神，区民族宗教局更名为青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以下简称区民宗局），核定行政编制3名，其中领导职数2名（1正1副）。

2008年，根据《关于成立青山区蒙汉文翻译中心的批复》（青机编发〔2008〕6号）文件精神，成立区蒙汉文翻译中心，为区民宗局所属相当股级差额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2名。

2010年12月20日，根据《关于印发青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青府办发〔2010〕130号）文件精神，内设办公室、民族宗教股，核定行政编制3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1名。

第二节 民族构成与分布

一、蒙古族

区境的蒙古族，绝大部分是建区时或建区后由招工、招干、工作分配、调动、考录等方式迁入的，主要从事工、商、交通、邮电、城建、环保、科教文卫体、行政等行

业。他们没有形成聚居区，而是散居在各居民小区。1990年7月，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蒙古族人口为5237人，占总人口的2.04%。2000年11月，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蒙古族人口为10 513人，占总人口的2.70%。2010年11月，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蒙古族人口为17 682人，占总人口的3.67%。

二、汉族

全区的汉族，包括农民和市民。农民中的汉族，大多居住在村镇，从事农业、养殖业、手工业、交通运输业。市民中的汉族一部分是建区初期从东北、北京、天津、河北、上海、山西、湖南等老工业基地支援边疆新兴工业区建设随单位整建制迁移或抽调部分技术骨干迁入的，他们的子女后代也随之陆续在青山定居就业；一部分是1956—2010年期间，因招工、招干、工作分配、调动，从当地及周边或其他地区，通过其他渠道迁入的。他们从事各行各业，散居在各居民小区。1990年7月，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汉族人口为241 979人，占总人口的94.38%。2000年11月，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汉族人口为367 071人，占总人口的94.09%。2010年11月，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汉族人口为人449 722，占总人口的93.46%。

三、其他民族

除蒙古族、汉族外，其他少数民族大都是1953—2010年因招工、招干、工作调动、分配，从相关地区迁入的。他们所从事的行业也是新兴工业城区的有关行业，散居在各居民小区。1990年7月，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除蒙古族和汉族外，还有22个少数民族，分别为回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朝鲜族、满族、侗族、白族、土家族、畲族、拉祜族、东乡族、纳西族、仫佬族、达斡尔族、锡伯族、俄罗斯族、鄂温克族、鄂伦春族。2000年11月，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除蒙古族和汉族外，还有30个少数民族，分别为回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朝鲜族、满族、侗族、瑶族、白族、土家族、傣族、黎族、佤族、畲族、东乡族、纳西族、土族、达斡尔族、仫佬族、羌族、锡伯族、乌孜别克族、俄罗斯族、鄂温克族、裕固族、京族、鄂伦春族，人口数为12 552人，占全区总人口的3.22%。2010年11月，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全区除蒙古族和汉族外，还有40个少数民族，分别为回族、藏族、维吾尔族、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朝鲜族、满族、侗族、瑶族、白族、土家族、哈尼族、哈萨克族、傣族、黎族、傈僳族、佤族、畲族、拉祜族、东乡族、纳西族、景颇族、柯尔克孜族、土族、达斡尔族、仫佬族、羌族、毛南族、仫佬族、锡伯族、阿昌族、怒族、乌孜别克族、俄罗斯族、鄂温克族、裕固族、京族、鄂伦春族，共有人口13 807人，占全区总人口的2.87%。

第三节 民族工作

一、民族政策宣传与落实

2010年，为切实加强城市民族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以分管区长为组长的城市民族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关于开展城市民族工作的实施方案》，各个街镇、社区也成

立城市民族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任务与职责。

为更好地将民族管理工作落到实处，2008—2010年，一是全区共举办大型户外宣传活动15次，悬挂宣传条幅200余幅、印发彩色宣传版600余幅、展出宣传展板400余块、发放各种宣传材料35 000余份，成效显著地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二是建立健全少数民族服务中心和法律援助中心各项制度。充分发挥城市民族工作数字化平台的效能，印制“六表四册”（即《少数民族孤寡残疾人员登记表》、《少数民族下岗（无业）人员登记表》、《少数民族法律援助登记表》、《少数民族困难家庭登记表》、《少数民族外来人员登记表》、《少数民族专业人员和优秀人才登记表》《少数民族常住人口基本情况花名册》，《少数民族妇女儿童基本情况花名册》、《社区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和“创建”活动资料册》、《社区民族工作服务管理资料册》）。将少数民族常住人口、流动人口及贫困户等情况进行分类登记；三是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

2010年，全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2382人，大多来自甘肃、宁夏以及内蒙古其他盟市。其中以蒙古族、回族等少数民族为主，大部分都是从农村向城市流动。为了使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更好地寻找就业机会，提高经济收入，改善自身生活，区民宗局组织编写《青山区外来少数民族人员服务指南》，为他们提供帮助和服务。

二、民族团结表彰

1990年10月23日，青山区召开第四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9个，先进个人56名。

1992年10月15日，召开第五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8个，先进个人40名。

1994年10月8日，召开第六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5个，先进个人40名。

1997年7月17日，召开第七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20个，先进个人50名。

1999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20个，先进个人50名。

2001年10月31日，召开第九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25个，先进个人33名。

2003年11月14日，召开第十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25个，先进个人42名。

2009年10月14日，召开第十一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112个，先进个人41名。

第四节 蒙古语文

1991年，贯彻实施《包头市蒙古语文工作暂行规定》。

1992年，贯彻实施《包头市社会市面用语蒙汉文并用管理暂行办法》、《包头市蒙古语文工作暂行规定》，对全区市面蒙汉文并用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包括个体户），检查牌匾（包括室内挂牌）3050个，校对和检查单位600多个（包括公章1500枚，办公用纸、机关信封和公章字头1160件，广告宣传90个，灯箱与霓虹灯30个）。

1994年12月20日，区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被包头市人民政府评为全市学习使用蒙古语文先进集体。

1996年12月24日，为向自治区成立50周年大庆献礼，区民宗局狠抓市面蒙汉文并用工作，纠正门牌20多个，书写蒙文牌匾100多个，检查街道11条，散发宣传单3000多份，出动宣传车5辆，被市民委评为包头市社会市面蒙汉文并用合格单位。

1998年，成立社会市面蒙汉两种文字并用检查整顿领导小组，以区政府名义下发《关于社会市面蒙汉文并用的具体规定》。9月，被中共包头市委、包头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市委、市政府）评为学习使用蒙古语文先进集体。建成3条文明街，即全国文明示范街——钢铁大街青山段，自治区文明街示范点——文化路和呼得木林大街。

1999年，1名翻译人员参加青山区首届专业技术培训班，获得合格证。同年，区民族宗教局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学习使用蒙古语文成绩突出单位。

2001年8月，以两办名义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社会市面蒙汉2种文字并用管理的意见》，对蒙汉文并用工作进行部署。

2002年7月1日，开始施行《包头市社会市面蒙汉两种文字并用管理条例》。按照《关于印发〈包头市社会市面蒙汉文字并用定点制作企业资格认定办法的通知〉》（包民委发〔2002〕36号）文件精神，青山区选定2个蒙汉文定点翻译制作企业。

2003年，对6名学习使用蒙古语文的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2004年，在对辖区美工部清查摸底的基础上，与100多个经营美工制作企业签订责任状，要求制作企业对社会市面蒙汉文的翻译、书写、挂放必须严格按照《包头市社会市面蒙汉两种文字并用管理条例》的规定执行。

2005年6月，为迎接自治区“双文明”现场会在包头市召开，青山区强化对100余家区属单位、辖区主干道和美工部的管理，在区旗县社会市面蒙汉文并用检查考评中，取得第一名。

2006年6月，在包头市召开的第十次民族团结进步暨学习使用蒙古语文表彰大会上，被评为学习使用蒙古语文先进集体。

2007年，以放映幻灯片等形式，在青山区77个社区、2个村委会开展蒙汉文并用宣传工作。同时与区城监、公安、工商、文明办等部门联合构建监督网络，对青山区蒙汉文并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内蒙古一机集团公司、北重集团公司、蒙牛集团等企业一改过去厂名、指示牌没有蒙文的状况，统一加注蒙文。

2008年3月，对青山区29条大街的4920块牌匾进行蒙古语文检查整改，为辖区内7家从事蒙汉文书写、翻译、制作的企事业单位及个体工商户免费安装蒙汉文网上牌匾审批系统软件。9月，制定《青山区社会市面蒙汉文并用管理办法》（试行）。

2009年3月，在文化路商业步行街开展大型宣传活动，印发《蒙古语文法律法规知识

问答》宣传材料3600多份。在青山区范围开展民族宗教蒙古语文法律法规知识竞赛，参与活动的人数达800余人。与青山区司法局在青山区音乐广场共同举办民族宗教蒙古语文法律法规大型普法宣传活动，向市民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按照《关于对文明单位的蒙汉文并用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包民委〔2009〕8号）要求，对青山区的66家市级文明单位的蒙汉文并用情况进行逐一检查，合格率达80%。对辖区内10家拟晋升自治区级文明单位、文明单位标兵的蒙汉文并用情况进行检查，为具备条件的17家制作企业免费安装蒙汉文网上牌匾审批系统软件，拆除科学路和少先路道路两侧限期不按规定整改的部分店招牌。在青山区第十一次民族团结进步暨学习使用蒙古语文表彰大会上，表彰了学习使用蒙古语文先进集体3个，先进个人5名。

2010年，联合区教育局、区关工委，以社区阵地为依托，在青山区中小学寒假期间开展以“促民族团结、建和谐青山”为主题教育活动。为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青山区少数民族文化事业发展的基本状况和存在的问题，对青山区民族文化工作进行调研，并上报《青山区民族文化工作调研报告》。认真落实教育部、国家民委制定的《学校民族团结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组织青山区中小学1500多人参加包头市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月的相关活动。与青山区团委、教育局共同举办以民族团结为主题的诗歌朗诵会。督促教育部门组织开展青山区各中小学校民族团结教育主题班会，将民族工作进校园落到实处。

第五章 宗 教

第一节 宗教信仰

截至2010年，青山区有佛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四类宗教，正式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10处，分布在3个办事处、2个镇。

有信教群众约2万余人，宗教教职人员备案51人，其中教长2人（马和、童虎赛）、神父2人（王进文、徐成裕）、牧师1人（郝建光）、长老7人、教师3人、传道员36人。

第二节 宗教场所与活动

一、佛教

辖区内有汉传佛教活动场所1处，即青云念佛堂教管会（以下简称青云念佛堂），位于赛汗路东段。改建前占地面积3.63亩，建筑面积1457.93平方米，改建后占地面积10亩，建筑面积12 000平方米。该教管会一直为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献爱心，先后捐款约617万元。

1991年，有信徒30余人，没有批准设立正式活动场所，信众以家庭活动为主。

1998年7月1日，市宗教局批准在昌福窑子建立念佛堂1处。8月18日，区民宗局批准备案，负责人王莲。

2000年9月10日，批复寺管会主任、委员人选。

2006年10月，因包头市城市整体规划，拟拆迁昌福窑子的念佛堂，开始筹备在赛汗路东段重建念佛堂。

2007年9月2日，与区政府签订拆迁协议后，拆除昌福窑子的青云念佛堂。

2007年9月，青云念佛堂新址竣工，正式搬迁。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范希英。

2010年10月，辖区有信教群众约1500人。

二、伊斯兰教

辖区内有伊斯兰教活动场所2处，即包头市青昆清真寺（以下简称青昆清真寺）和包头市青山区乌素图清真寺（以下简称乌素图清真寺）。

（一）青昆清真寺

1987年11月18日，青昆清真寺正式落成，位于迎宾道中段，寺院面积1760平方米。

1991年5月3日，区民族事务委员会批准马沾光为教长。

1992年5月5日，批复增补教管会人员。

1993年6月5日，伊斯兰教第四届管委会选举产生委员7名。7月18日，聘请马秉亮为教长。

1996年10月28日，伊斯兰教第五届管委会选举产生委员6名。

1997年4月22日，区民宗局批复青昆清真寺第五届管委会增补委员人选。

2000年6月7日，批复第六届寺管会主任、委员人选。10月11日，批复聘请周德科阿訇为教长。

2001年8月8日，批复第六届寺管会增补委员。

2003年8月15日，批复第七届寺管会委员。

2006年2月27日，批复聘请马和担任阿訇。12月3日，通过群众民主换届选举产生第八届寺管会成员共5人。12月25日，批复《青山区青昆清真寺第八届寺管会组成人员的请示》。

2007年3月30日，批复《青山区青昆清真寺增补委员的请示》。

2009年2月26日，同意由马和教长主持教务活动的备案。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张学仁。

2010年7月20日，聘用邓彩霞为师娘，有教徒4500余人。

（二）乌素图清真寺

1991年，乌素图没有正式活动场所，大部分伊斯兰教群众是二〇二厂的职工及家属，少部分是周围的居民和外来打工人员，在参加伊斯兰教重大宗教活动时到青昆清真寺或东河清真寺。

乌素图清真寺于2010年7月建成，隶属于兴胜镇辖区内四道沙河新村，建筑面积830

平方米，占地面积1000平方米，有伊斯兰信徒约500余人。

2001年6月，批准建立临时乌素图清真沐浴室。

2008年3月，拆迁乌素图清真沐浴室。

2009年3月，在四道沙河新村开工建设新场所。7月，乌素图清真沐浴室更名为乌素图清真寺，并在区民宗局备案、发证，负责人苏志明。

2010年7月，乌素图清真寺竣工。10月，辖区有信教群众约500人，没有宗教教职人员。

三、天主教

辖区内有天主教活动场所1处，即青山区天主教务委员会（以下简称青山区天主教堂），位于青山区青东东路北端，新建教堂占地面积约8.5亩，总建筑面积3403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790平方米，钟楼高度为44米，附属设施建筑面积2100平方米。

1991年，大部分教徒在各自家里举行宗教活动。

1992年5月21日，市民族委员会批准青山区设立天主教临时家庭活动场所，即富强路12号街坊64栋5号活动点。

1994年3月23日，区民族事务委员会批复区天主教临时活动点搬迁到光辉小区11栋2号，同时废除原临时活动点。7月1日，批复杨福喜为青山区天主教临时神父，批复区天主教第一届主任、委员人选。

1995年5月24日，批准区天主教活动点迁到昌福窑子，同时废除原临时活动点。

1998年6月10日，在原昌福窑子征地扩建了天主教堂1处，占地面积810平方米。6月30日，扩建天主教堂工程正式动工。

2004年10月13日，区民宗局批准天主教教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及主任、副主任人选。

2006年10月16日，因昌福窑子拆迁改造，天主教堂与区政府签订拆迁协议后拆除。

2008年底，位于青山区青东东路北端新建的天主教堂竣工。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王进文神父。8月，新教堂正式交接，投入使用。

2010年7月，青山天主教堂的新一届管理人员为5名，其中主任由王进文神父担任。8月26日，批准了《青山区天主教堂举行贺堂庆典的报告》。10月，有2名神职人员，信教群众1500人左右。每周参加活动的人数为500人左右，大节日1000人左右。每年受洗100人左右。

四、基督教

辖区内有基督教活动场所6处，即青山区基督教教务管理委员会（包括基督教会东堂、基督教会南堂）、青山区新贤城基督教会（以下简称新贤城基督教堂）、青山区永和窑子基督教会（以下简称永和窑子基督教堂）、青山区乌素图基督教会（以下简称乌素图基督教堂）、青山区二相公基督教会（以下简称二相公基督教堂）。

（一）青山区基督教教务管理委员会

青山区基督教教务管理委员会由基督教会东堂、南堂两个礼拜堂（系大、中型现代化新型结构）组成，隶属一个管理机构，有信教群众8300余人。

1.青山基督教会东堂

青山基督教会东堂又称昌福堂，位于青山区青东路北侧，隶属青福镇，该教堂于2009年8投入使用，占地面积9亩，建筑面积13 201平方米，主楼五层7400平方米为礼拜堂，副楼4层5029平方米为市基督教两会义工培训基地，生活楼二层772.5平方米。

1991年，信教群众约100余人，没有正式活动场所，大部分在各自家里举行宗教活动，在重大节日时到基督教南堂参加宗教活动。

1995年12月25日，市宗教事务局批准设立基督教活动场所。

1998年8月5日，市宗教局批准青山区在昌福窑子购地1700平方米，建设基督教活动场所。

2007年7月20日，因昌福窑子拆迁，与区政府签订拆迁协议后，昌福窑子拆除原基督教东堂。

2009年7月2日，市宗教局批复市基督教两会设立义工培训基地。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郝国珍。10月20日，市宗教局批复市基督教两会义工培训基地成立。

2010年10月，辖区有信教群众3000余人，场所宗教教职人员12人，其中教师2人，长老3人（杨茂峰、贾志勇），传道员7人。

2.青山基督教会南堂

青山基督教会南堂又称幸福堂，位于青山区春光小区广客隆市场南侧的万青路办事处辖区内，占地面积1170.15平方米，建筑面积3144平方米，新楼三层2244平方米为礼拜堂，旧楼二层792平方米为办公室、会议室，平房（南面）108平方米。

1991年，青山区基督教会信教群众约1000余人，其中300余人受过洗礼。

1993年8月18日，青山区基督教会信徒约1200人，受洗216人。

1995年7月14日，青山区基督教会信徒约1600人，其中男235人、女1365人，受洗372人。

1995年12月25日，区民宗局批准设立青山区基督教教务管理委员会。12月26日，青山区基督教教务管理委员会第三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管委会成员11名。

2000年3月16日，批复青山区基督教教务管理委员会第四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管委会成员。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郝建光。

2010年10月，辖区有基督教信徒7000余人，教职人员9人，其中牧师1人，教师1人，长老1人，传道员6人。

（二）新贤城基督教堂

建于1987年，位于青山区青福镇赵家店村，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占地面积1500平方米。

2008年8月，由九原区划归青山区管辖。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武维明。

2010年10月，辖区有教徒1000余人，教职人员11人，其中长老1人、传道员10人。

（三）永和窑子基督教堂

位于青山区兴胜镇当铺窑子，建筑面积1043平方米，占地面积1300平方米。

2008年8月，由九原区划归青山区管辖。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赵占田。

2010年10月，辖区有信教群众1050余人，教职人员13人，其中长老2人（赵占田、袁树林）、传道士11人。

（四）乌素图基督教堂

归乌素图街道办事处管辖，建筑面积356.21平方米，占地面积783.15平方米。

1991年，信教群众约20余人，没有批准设立的正式活动场所，大部分信教群众为二〇二厂的职工及家属，少部分是周围的居民和外来打工人员，以家庭活动为主。

1993年7月5日，区民族事务委员会批复设立临时活动点。

1995年12月25日，区民宗局正式批准设立乌素图基督教会。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那建萍。

2010年10月，辖区有信教群众约300余人，教职人员为传道士2人。

（五）二相公基督教堂

建于1996年，位于青山区兴胜镇二相公窑子，建筑面积341.6平方米，占地面积614平方米。

2008年8月，由九原区划归青山区管辖。

2009年7月20日，重新登记备案，负责人为石巧莲。

2010年10月，辖区有信教群众50余人，没有教职人员。

第三节 宗教事务管理

1991—2010年，制定“选举”方案，采取“民主选举”原则，选举产生“教（寺）管会”领导班子；与辖区内的10所宗教场所负责人签订《年度安全工作管理目标责任书》，并要求各宗教活动场所按照责任书的内容，查找安全隐患，落实各项措施，消除一切不安全因素，在重大节日前，民宗局与国保大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联合，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安全大检查。

1991—2008年，开展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工作。

1995年12月13日，受理包头市青山区基督教会、包头市青山区乌素图教会、包头市青昆清真寺、青山区天主教教务委员会的宗教活动场所申请并发证。

1998年5月15日，区委统战部、区民宗局、公安分局召开“青山区打邪制非专项治理工作会议”。

1999年3—4月，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年检工作。4月22日，区民宗局举办“青山区宗教政策学习班”。

2001年2月20日，昌福村汉传佛教、天主教教堂、基督教教堂正式移交开发区政府管理。

2003年6月18日，研究决定同意重建基督教南堂。

2006年6月28日，批准青山区天主教会成立天主教拆迁重建工作领导小组（青民发〔2006〕17号）。11月，编写《法律法规汇编》。

2007年9月5日，区民宗局做好宗教活动场所拆迁重建工作，确保昌福村整体改造顺利实施。

2008年4月7日，制定关于北京举办奥运会期间维护民族宗教稳定的工作方案。10月，成立青山区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健全宗教工作领导机构。把宗教工作纳入区综治维稳体系中。

2008—2010年，健全基层网络体系，进一步完善宗教工作专兼职助理员工作职责；通过社区、办事处、镇、国保等部门联合行动，制止和取缔多起非法宗教活动；对10所宗教活动场所的教职人员进行备案工作。加强宗教人员的档案管理，建立健全教籍档案；不断推进宗教活动场所开展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